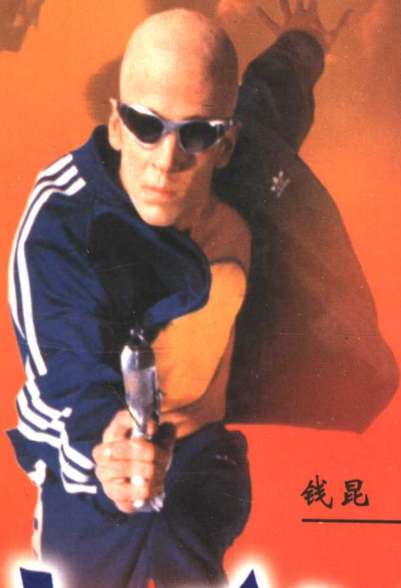


迪克·弗朗西斯侦探小说系列

Dick Francis



钱昆 译

全力以赴

群众出版社

迪克·弗朗西斯侦探小说系列

全力以赴

(英) 迪克·弗朗西斯 著
钱 昆 译

群众出版社
二〇〇〇年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全力以赴/(英)弗朗西斯(Francis, D.)著;钱昆译.
- 北京:群众出版社,2000
(迪克·弗朗西斯侦探小说系列)
ISBN 7-5014-2217-6

I. 全… II. ①弗…②钱… III. 长篇小说:
侦探小说-英国-现代 IV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09157 号

责任印制:连生

全 力 以 赴

[英]迪克·弗朗西斯 著
钱 昆 译

群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公大印刷厂印刷

787×960 毫米 32 开本 11.5 印张 197 千字

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014-2217-6/I·898 定价:18.50 元

印数:0001-4000 册

内 容 简 介

离群索居的国家亚历山大·凯洛克靠画油画为生。他的画主题以高尔夫球为主要素材，突出表现出人类的高贵与尊严和与命运抗争的决心。然而他宁静的生活再也无法继续下去了，四个暴徒来到他的山顶小屋来搜寻什么，并将他打成重伤。从此他陷入了无休无止的麻烦之中。他的继父伊文经营的啤酒厂因财务主管携巨款潜逃而濒临倒闭。毫无经商经验的亚历山大被继父指定为代理人，开始了挽救啤酒厂的行动，然而他却没有意识到，巨大的危险正悄然降临……四个暴徒再度出现，这次亚历山大差点成为烤架上的熟食。他们要的到底是什么呢？他还要经历什么样的磨难呢？

全
力
以
赴

第一章

我觉得继父并不很在乎死。他也总是跟我说这确实不是他的错。

我大约十天后才看到母亲寄给我的明信片，上面写着“我想我最好还是告诉你，你继父得了心脏病”，我几乎不敢相信这纸片上的字。邮局离我住的地方很远，我通常两个星期才去取一次信。

虽然我与继父相处得并不融洽，但这个消息仍让我心烦意乱。我想应该先给母亲打个电话，于是便转身进了一个小杂货店。

“打完后交钱，凯洛克先生。”

“放心吧。”

老板多纳德是个少言寡语的老头，他掀开柜台的板子，示意我可以进去打电话了。屋里有个电话，这里的环境要比公用电话亭好多了，至少周围都有墙挡着。街道上的公用电话总是光秃秃地挂在那儿，不要说亭子了，连一点遮掩物都没有，更可恶的是，它们几乎没有能用的时候，平均不超过半小时就得修理了。老多纳德总是很殷勤地对待客人，希望能多拉拢些客人。我心想多

全
力
以
赴

纳德指不定靠电话赚了多少钱呢。

终于接通了伦敦。“妈妈，我是阿尔。”

“是亚历山大，”她又不自觉地纠正了我，她总是不喜欢叫我名字的缩写，“你在苏格兰吗？”

“是的，我还在这儿，老头怎么样了？”

“是你继父，”她的口气中显然充满责备，“他正在休息。”

“哦……他在哪儿休息？在医院？还是在太平间？”

“在床上。”母亲又很不满地说。

“这么说，他还活着？”

“他当然还活着。”

“但你寄的明信片上说……”

“别这么惊慌，”母亲平静地说，“他就是有些胸口疼，在医院里住了一个星期，做了些检查，还需再稳定一下病情。他现在呆在家里了，和我在一起，他正在休息。”

“你是想让我过去看看他吗？”我直截了当地说道，“需要帮忙吗？”

“我专门请了护士照顾他。”母亲说。

母亲总是很镇静，有时我甚至在想，她是不是没有感情。我从没有见她哭过，甚至没有听见她哽咽过，即便是我的亲生父亲在沼泽地中被暗杀时，她也丝毫没有表示出难过。记得当时我十七岁，父亲的突然消失对我来说简直是个灭顶之灾，然而，母亲却只是两眼干干的对我说：“以

后就我们两个人生活了。”

一年后，也是在一个天寒地冻的季节，她嫁给了继父。伊文，一位男爵，啤酒制造商，也是英国骑师俱乐部的顶梁柱。他完全不是我想像中的那副盛气凌人的模样，相反，他为人很慷慨大方。只是他很不喜欢我的生活方式，因此我们双方都只是很客气地相处。

“他病得怎么样了？”我问道。

“如果你愿意可以过来看看。”母亲对我说，“这你自己决定吧。”

虽然这话听似漫不经心，而且好像有意要保持一定距离，但在我听来却更像是请求。

于是我便决定去看望继父。“我明天就到你那儿。”

“是吗？”母亲好像并不信我的话，而且竟然丝毫没有欢迎的意思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那好吧。”

我将电话费放到了多纳德早已伸出的大手掌上，然后便径直走向我的那辆很古老而且装满了货物的小车。我已经采购了一大堆东西，有一些工具，一个很不错的离合器，几个轮胎，还有一些油漆，我准备将车身的刮痕涂上漆。另外还买了两周的食品，一大桶用于给电池充电的丁烷气，还有一桶水及杀虫剂，车子最后还放了三个棕色硬纸箱，它们都是寄来的，是些我需要的工

具。

我住在一个很破旧的小棚子里，确切点应该叫茅草屋，它已经被牧羊人遗弃了很久。这种棚子一般都搭在苏格兰的山坡上，常年没有电。我的亲戚中不乏显赫人物，他们都认为我这样做太不可思议了，简直是疯了。

的确，有些人天生就是疯子，而有些人是后来变疯的。我喜欢独处，喜欢让自己的思想尽情翱翔，并将它们展现在画上，如鲑鱼或涉猎什么的。我既继承了父辈们干农活的能力，也继承了他们的优雅而彬彬有礼的相貌。我的父亲是位伯爵，他二十九岁时生的我，我是他的第四个儿子。尽管有如此优越的家庭环境，我也从没有不劳而获地生活过。我有三个伯父，四个姑妈，还有二十一个侄子。相信无论谁生活在这样一个庞大的家族中都会变疯的，要是我真的疯了，那也一定是这样疯的。

我并不在乎大家怎么看我，大不了就是叫我疯亚历山大。我自己呆着时经常会画些画。其实也就是用颜料七涂八抹，甚至有时连油彩都没有，那时就只好用那些很可怕的丙烯酸代替了。

我敢说，如果米开朗琪罗将手放到丙烯酸中，那么他一定会对它很着迷。丙烯酸的用处很多，而且从不褪色。

听了这些，也许你又要说了，别开玩笑，亚历山大。

我的伯父，海姆赛尔夫，我们总是这样叫他，他是位伯爵，我曾在他家中住了一段日子，很打扰他，为此我专门为他画了幅画以示感谢，画的是他的那几匹爱马和猎犬们，但愿能让他高兴。

这是个九月的早上，天气干燥而阴冷，我出了邮局门便直接坐进了吉普车里。我仍按照老习惯一件一件地有条不紊地处理着事情。看了所有的信后又一一给他们回了信，并寄了出去。我还收到了两张支票，是那次作画的报酬。另外，还有六张订画单，而且都是要求马上画好的。真是疯亚历山大，你做事情总是这么古怪稀奇，但又不能不承认确实很有收获。

这一切都做完了，我便驾着车向北驶去。经过一段平坦的大路，便驶入碎石地，又颠簸了很长时间后，就已经不再有什么路了，其实这也就快到了我的无名小居。小棚子在山上，我总是把它形容为“狄斯尼海湾与艾矣莫尔间的乐园”，而其实我从未见过什么怪兽。

凡是在下雾季节来到这山上的人都会为我小屋的位置而赞叹不已，因为小屋正好在一个巨大岩石的拐角处，这样便使小屋的东面和北面有了一个天然的屏障，所有冬天的暴风雪也都只是从头顶上呼啸而过，更妙之处是从我的小屋可以欣赏到远处动人心魄的峡谷和峭壁，当然了，还有山下的笔直宽敞的大道。

说起这条大道，也许给我平添了许多麻烦。因为从大道上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到小屋，这样一来，我的小屋便会时常被陌生人或步行的人光顾，因此也就时常提醒着我还有一个活生生的外部世界。那些步行的人总是装束简单，穿着短裤，脚上踩着足有半吨重的靴子，背着地图，再带着无尽的精力，他们仿佛不知道地球上有哪些地方不能够留下他们的足迹。

住在小屋的日子里，我一直在充分地享受着悠然自得的生活。品茶，舒适地歇着，或是聊天，非常惬意。然而这一切都被一帮无耻之徒搅得天翻地覆。

那天，收到母亲的明信片后，我驾车回家。远远地我便看见四个人在棚子附近游荡，只需看一眼便能断定他们是群好惹事生非的无赖。他们背着蓝的、深红的和桔黄的包，看上去不像是附近的人。其中有个人戴眼镜，英国乡村口音。

我驱车来到高原，停下发动机，拔出钥匙，然后便向小屋的方向走去。

这时，这四个人停下来，盯着我，松散地站成一排，堵在我面前，挡住我的去路。

“屋里没人，”一个人大声地叫着，“全都上着锁。”

天哪，我居然愚蠢地问道：“你们要干什么？”

“看来他是住在这儿的。”一个人说道。

“也许就是这小子。”另一个又说道。

我生平第一次打了个冷颤，意识到有些不对。他们的举止形态完全不像是过路人。他们盯着我的眼神丝毫没有些许歉意，而是充满了杀机和凶残。

我又一次停住脚步，问：“你们到底想干什么？”

第一个人又问道：“它在哪儿？”

我突然有一种原始的冲动，心想要是此时转身就跑，其结果是否能像很多英雄故事中所描写的那样。

我说道：“我不明白你们在说些什么。”然后转身就往后跑，直奔向我的吉普车，但后来我才意识到这是个多么愚蠢的举动。

他们尾随而来，杂乱的脚步重重地踩着石头地。他们抓住了我，疯狂地抡转着我，我身上遭受了无数拳打脚踢，这时我才意识到灾难真的到来了。虽然我穿着衬衫、毛衣还有一件很厚的牛仔服，但在他们的拳脚下简直不值一提，它们根本保护不了我。我根本不堪一击。看来他们是在有意报复我，我也渐渐地有些神智模糊了。

其中一个人还在不停地问：“它在哪儿？它在哪儿？”但他的同伙们早已折腾得我无法开口了。

凭我的直觉他们所指的“它”应该是钱，但我身上的钱也只有一点点。我迷迷糊糊地想着，

他们一定很喜欢钱这东西。我无意识地抓到了刚才曾经丢掉的那串钥匙，一阵惊喜又使我清醒了一些。

无论我怎样挣扎，最终还是在他们的威逼下无力地紧靠在车上，后背是冰凉的钢板，浑身丝毫也动弹不得。我的头发被一把抓起，头被使劲地撞到车上。血顺着额头一直流到脸颊，我感觉从头盖骨一直到膝盖都在向外喷着血。

他们也许也打累了，便停下了手。我扑通一声滑倒在地面上，脸被重重地摔到了满是灰色小尖石的路上，就连干草也象刀片一样地折磨着我的脸，眼前除了一片棕灰色，什么也看不到了。

“它在哪儿？”

我已经没有气力答理他们了，只是一动不动地躺着，双眼紧闭着。

“他可能快完了，”一个人说，“真便宜了这小子。”

我隐约中感到一双手在我的兜里粗暴地摸索着，不时地给我已很痛苦的伤口又雪上加霜，我仍一动不动地躺着，神智已经不很清楚了，我所能感觉到的只是浑身的每个细胞都已很疲倦，尽管愤怒之火已快烧炸了我的胸口，但我已丝毫没有了反抗的意识，没有了一点力气，甚至也没有了任何希望。

过了一会儿，又有一只手放到了我身上。

“他还活着吗？”

“托你的福，他还活着，还有点气儿。”

“那我们就赶快走。”

“把他扔到那儿。”又一个人说道。

直到我在碎石杂草上向下翻滚着，我才意识到他们所指的“那儿”是高原的边缘。我沿着陡峭的山坡向下滚动着，根本无法控制，越滚越快，越滚越快，最后几乎是在石头上无情地弹来弹去，我的思想一片空白，唯一能感到的只是淌着血水的伤口在剧烈的翻滚中钻心的疼痛。

不知什么时候，我突然被一块巨石挡住了，半个身体紧贴着大石块。也许我真应该感谢这突如其来的运气，这生命之光。但我当时觉得自己已经被摔得粉碎，我大口地喘着气，头晕眼花，阵阵玄晕已不允许我再有任何想法了。

有时神智会突然清醒片刻，但马上就又恢复到不清醒状态，看来要等到一切都正常还需要漫长的等待。

慢慢地我恢复了一些知觉，也记起了他们的相貌了。“这些混账。”我心里骂着，想着应该把他们画下来。他们简直是群恶魔。

我渐渐地恢复了清醒，想起了自己是谁，也知道了自己现在的位置。

我试图挪动一下身体，但钻心的剧痛立即让我意识到不应该这样做。

时间能治愈一切，也许，我需要的只是时间。

那些混蛋的嘴脸又活生生地出现在我眼前，他们的拳脚好像又着实地落到了我身上，耳边又真实地响起了他们反复说的那句话“它在哪儿？”所有的事都像电影一般在我眼前闪过，我不由悲戚地笑了。我想也许他们自己都不知道究竟要找寻什么。也许只是那些能让他们有获胜感的随便什么东西。真不知在这个深山老林中究竟会有什么值得让他们这么找。

我想我最好知道现在的时间，但当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看到左手腕时，我才发现手表已不翼而飞了。

我在心里估算着时间，从邮局回来时大约是十一点……

不知怎么我突然有种奇怪的想法，难道我已经到了地狱门口？这使我又想起了母亲，接着是伊文，伊文得了心脏病，哦，我总算记了起来，我是打算去伦敦的。反正总不至于是月球。

时间一点一点地流失着。最终我还是下定决心，强忍着剧痛，活动了一下手指和脚趾，这些倍受残暴折磨的肌肉也不停地绞痛痉挛着。没有什么痛苦会比心痛更不能忍受。

别着急，再等一会儿，我安慰着自己。于是我又一动不动地躺下了。逼人的寒气吞噬着我的身体。

这些愚蠢的血竟然就流在自己的家门口，我又不是一个丝毫没有抵抗能力的小脚老太太，我

越发觉得自己没用。但要真和那些亡命之徒比起来，我和那些老太太们又有什么区别呢。

偶尔经过的路人都麻木地熟视无睹地走过。他们看上去丝毫不关心我的死活，最多也只是看我是否命大。我想他们顶多会说“我见到他时他还活着”，谁都会竭力避开“谋杀”这个词的。

身体渐渐恢复了知觉，挪动身体时也不会再有钻心的痉挛了。我现在最重要的就是尽早爬出这座山，最好能赶上一趟火车。然而仅这些想法就已让我精疲力竭了。

我呻吟着慢慢从斜坡上站起来，跪在这块大石头上，费劲地向上张望，想看看现在究竟在什么位置。高原的边缘隐约被一块探出来的巨石挡住了，但仍可看得出很陡峭。我又向下看去，情况更是不堪入目。虽然我已经在里住了至少五年，但此时我才真正知道小屋的真实位置。如果我是沿着另一个斜坡滚了下来，就会正好落在一条通向小屋的道儿上，可能也正是这个斜坡才把那么多的过路人引到我的小棚子这来。

那四个匪徒很可能就是从这条道上来的。虽然应该已经过了几个小时了，但没准儿他们此时也正在沿着它往下走，最好不要碰上他们。我意识到自己已在这儿无助地躺了很长时间。

我的意识已经无法控制自己的双腿，只能任凭其东倒西歪地起落，只要能走到那条路上。精疲力竭的感觉已根本不会再顾及是否还会再遇上

那四个混蛋。现在也只有这一条路能救我。要想返回去走到邮局的路，简直比登天还难，因为一块伸出的巨石竖直地耸立在前面，没有完备的工具和矫健的身体根本不可能翻过去。

我已经很习惯一个人独自在深山中活动。我总是很小心，若不随身带着防身武器如斧子或铁钩，我决不轻易鲁莽地向前闯。每挪动一步我都要很警觉地观察一下周围是否有什么风吹草动，生怕一不留神又跌到山下，摔断腿，或者更糟。我用手指扣着地面，缓缓地艰难地向前爬着。地上的石块很松动，被我压的咯吱咯吱地响。看着满眼的石头，我已精疲力竭。行进的非常困难，但没有丝毫办法。

又爬了一会儿，我终于体力不支，便坐下歇着。看着自己刚才滚下去的陡峭山坡，不禁觉得丝丝寒意直渗脊柱。我一边不停地用脚跟刨着地，以尽量踩稳些，增加些安全感，心里一边不住地叨念着，小心点，小心点……千万要小心。

最后，我终于到了这条大路上。所有的艰辛苦痛和委屈一下子涌入心头，我扑通一声倒在了马路的石台阶上。我已经虚弱到了极限，但内心却充满了对上苍的感激，感谢她赐予了我神奇的力量，让我又能重新活着回到这里。我手臂撑在膝盖上，脑袋耷拉着，想尽量缓解一下被痛苦折磨着的神经和身体。

那些混蛋们，我在心里不停地咒骂着他们。

这种无助的愤怒令我撕心裂肺。而我现在的身体不堪一击，愤怒又有何用。但无论怎样，我发誓要他们偿还血债。

从这儿看去，整条大路尽收眼底，远处并没有棕色、桔黄色或蓝色的东西在移动。“他妈的，”我一遍遍地在心里咒骂着他们，“这些下地狱的家伙们，见鬼去吧。”

四周死一般的寂静，甚至连一点有生命的迹象都没有。突然一种要登到高处俯视一切，寻求一切帮助的想法强烈地冲击着我，我决不能在此久呆，坐以待毙。

为了求生，我只能再次勉强地调动起这些已近乎失去功能的肌肉，再次刺激起充满恐惧紧张的神经，再次艰难地迈开沉重的腿，继续向前爬着。

身体已经几乎到了散架的边缘，感觉哪怕是轻微的一碰都会掉一块骨头。它甚至已经受不起任何轻微地挪动了。其实我倒情愿这样一动不动地躺在这，但我知道这是自取灭亡，我必须自己拯救自己，于是我艰难地活动双脚，准备开始爬台阶。

前方没有了恶魔狞笑的嘴脸。我的知觉是对的，整个空旷的山地只有我一人。我使尽了吃奶的劲儿，手脚并用艰难地爬着，而且还不时抬起头看看四周是否又有人猛扑向我，叫喊着企图再次把我踢回刚才那场可怕的梦中。